# 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规范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工作，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41号令）、《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西交校教 [2019] 120号）、《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西交校教 [2019] 126号），结合学院本科教学运行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1.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李卓慧 贾焕玉

副组长：倪宇翔

成员：郭剑 唐永亮 魏振兴 张健穹

秘书：冯媛

1. 转专业实施细则
2. **转专业要求**
3. 满足《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西交校教 [2019] 120号）相关要求，原则上接收转专业的学生为西南交通大学理工科类专业大一或大二本科生；
4. 对于学院内部专业互转，大类之间的专业不可自由选择，即应用物理学专业和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的学生互转，应向学院提出院内转专业申请，经学院审核批准后方可转专业；
5. 申请人需完成并通过学院专业准入课程学分和成绩要求（见附表1），学习成绩将作为选拔排名的主要依据之一；部分课程在满足课程替代的相关要求下，可申请课程替代，由转专业课程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认定。
6. 通过培养计划要求的全部必修课和限选课，没有挂科；
7. 在校学习期间没有任何违反校纪现象发生；

**第二条 转专业录取名额**

为保障各学科协调发展，转专业名额根据各专业招生总人数确定，一年级为专业招生总人数的10%，二年级为专业招生总人数的5%。在不超过总名额的情况下，两个年级的名额可根据实际情况相互调配使用。

退役后复学的学生申请转专业不计入录取总名额。

**第三条 转专业准入课程明细**

附表1：转专业准入课程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专业** | **准入课程名称** | **课程学分** | **课程代码** | **成绩要求** | **备注**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英语I | 2 | SoFL001511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英语II | 2 | SoFL001512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高等数学I | 5 | MATH000812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高等数学II | 5 | MATH011512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线性代数B | 3 | MATH000112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大学物理BⅠ | 3 | PHYS001112 | 75及以上 | 限一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 3 | MATH0016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计算机程序设计基础 | 3 |  SCAI000512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实验I | 1 | [PHYS005012](http://jwc.swjtu.edu.cn/vatuu/javascript%3AsetQuery%28%27CourseCode%27%2C%27PHYS005012%27%29%22%20%5Co%20%22%E7%82%B9%E5%87%BB%E6%9F%A5%E8%AF%A2%E5%85%A8%E9%83%A8%E4%BB%A3%E7%A0%81%E4%B8%BAPHYS005012%E8%AF%BE%E7%A8%8B)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实验II | 1 |  PHYS0051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力学 | 3 | PHYS0002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电磁学 | 4 | PHYS0047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热学 | 3 | PHYS0046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光学 | 4 | PHYS0048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普通物理-原子物理学 | 3 | PHYS0083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应用物理学 | 数学物理方法A | 5 | PHYS001612 | 70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高等数学I | 5 | MATH000812 | 75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高等数学II | 5 | MATH011512 | 75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线性代数B | 3 | MATH000112 | 75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 3 | MATH001612 | 75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模拟电子技术 | 4 | SIST001312 | 75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数字电子技术B | 3 | SIST001112 | 75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计算机程序设计基础 | 3 | SCAI000512 | 75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大学物理AI | 4 | PHYS000512 | 75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大学物理AII | 4 | PHYS000612 | 75及以上 | 限二年级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英语I | 2 | SoFL001511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若通过国家英语四级（CET4）考试，则可不要求该项 |
| 物理学院 |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英语II | 2 | SoFL000512 | 70及以上 | 限一年级、二年级若通过国家英语四级（CET4）考试，则可不要求该项 |

**第四条 转专业考核实施办法**

1、转专业工作必须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具体实施办法和时间节点按学校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统一要求进行；

2、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学院安排专门老师为学生提供转专业咨询；

3、学院对申请转入专业学生进行面试和全面考核：

考核办法：采用第一学年/前两学年平均成绩和专家组面试成绩等进行综合评价；（其中，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纳入平均成绩计算的课程有：高等数学I、高等数学II、大学物理AI、大学物理AII、线性代数B、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模拟电子技术、数字电子技术B。）

考核内容：主要考察学生综合素质、学习能力以及对专业的认识等；

面试时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周，具体时间、地点待定；

4、考核结果将通过学院网、学校教务网进行公示，经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定拟接收转专业名单并报教务处；

5、学院在转专业名单公布之日起，做好学生接收工作，并安排导师负责对转入学生的培养方案、课程认定、补修课程、选课等进行指导。

1. 转专业咨询方式

时间：6月15日 - 6月30日

上午 9:30 - 11:30 下午14:00 - 16:00

地点：X30333

联系电话：66367837（冯老师）

**注：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归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4年11月**